



**PANJIANG**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5 年 3 月 20 日 · 贵阳**

# 目 录

一、会议须知.....	2
二、会议议程.....	4
三、会议议案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6

#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方法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股东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具体参会登记方法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五、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依法行使权利，认真履行义务。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行使权利、履行法定义务，应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由大会主持人安排依次进行，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会议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大会发言。

七、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为选举公司独立董事，按《公司章程》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相同的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本次会议现场投票使用统一发放的表决票，填写不规范或填写规定外文字和模糊无法辨认者，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八、本次股东大会设监票人两名，其中一名为股东代表，一名为监事代表。由监票人进行现场会议的监票和计票工作，并当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汇总表表决结果。

九、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贵州道援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为保证会场的安静和正常秩序，请参会人员将移动电话关闭或调至静音及振动。在会议进行中若发生意外情况，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做出应急处理，以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015 年 3 月 20 日)

## 一、会议时间：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二) 网络投票时间：

(1)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9:25，9:30-11:30，  
13:00-15:00；

(2) 互联网投票平台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95 号盘江控股集团  
团公司会议中心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仕和先生

五、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见证律师事务所：贵州道援律师事务所

七、参会人员：

(一) 公司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三)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四)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五) 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议程：

### （一）会议签到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签到，公司聘请的律师核实其出席会议资格及其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及有关人员情况。

### （三）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就议案进行审议并提问和发言

### （四）现场股东及股东代表就议案投票表决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方法，推举现场计票、监票人，现场股东及股东代表使用统一发放的表决票对议案进行表决。

（五）休会，工作人员在监票人监督下统计现场表决票，将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进行汇总。

### （六）复会，监票人代表宣读汇总后的表决结果。

### （七）宣读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八）见证律师宣读现场见证法律意见书

### （九）出席会议的董事在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上签字

###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之一

##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宗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声明已刊载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已按规定将推荐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资料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未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新任独立董事的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宗义先生，男，汉族，1958 年 9 月出生，贵州省毕节市人，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企业法律顾问。1984 年贵州大学应用数学专业本科毕业，获理学学士学位；1988 年东北财经大学数量经济研究所硕士毕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毕节地区劳动人事局干部科科长、贵州财经学院讲师、贵阳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阳市人大财经委财政预算审查专家组成员。现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所长、贵阳市南明区政协委员、贵阳市检察院人民监督员。